

# 西安市财政局

市财函〔2022〕1264号

## 西安市财政局 关于废止政府采购有关文件的通知

各区县、西咸新区、各开发区财政局，市级各预算单位，市级单位政府采购中心，各采购代理机构：

为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行为，加强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工作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及相关法规规定，经梳理政府采购规范性文件，决定对新文件涵盖或不需要继续执行的3份文件予以废止。

附件：废止文件目录

